

景印四庫全書珍本第二集序

王雲五

四庫全書之景印，原分全印與選印兩派。主張全印者先後四次。第一次為民國九年，實發動於巴黎。及法總理班樂衛來訪我國，重提是議，時徐世昌方任北政府總統，遂派朱啓鈴為監印四庫全書總裁，並曾徵詢本館意見。估計成書百部，需費二三百萬元，需時一二十年，且本國紙張不敷應用，本館遂聲明不敢冒險擔任；而由政府自行設局印刷，又以庫款支絀，不得不中止。

第二次為民國十三年，時值本館創業三十週年紀念，余加入本館亦既三歲，遇事力主積極；雖民九曾聲明不敢冒險擔任，此時計議縮小景印，不惜冒險嘗試。遂由高夢旦先生北上接洽，改以本館為主體，初步成議，正裝箱待將全書運滬印製。其時曹錕以賄選膠濟總統，僉任李彥青乘機苛索；本館持正不屈，卒至功敗垂成。

第三次為民國十四年，時段祺瑞任臨時執政；教育部鑑於上年本館功敗垂成之可惜，建議特邀本館依前議承印，經派李拔可君北上接洽，已洽妥訂約，方將全書查點待運，適軍閥間戰爭突發，交通受阻，不得已又暫停。

第四次為民國十七年，東北當局擬將全書原存東北新自北平索回者，以地方財力校印。由張學良任總裁，翟文選為副總裁，金梁為坐辦。並與奉天大西關之東記印刷所議妥合同，承印二千部，每部成本約當國幣一萬二千元，以三年為期，全部出書。此項好大喜功之計議，當然不切實際，結果卒作罷。

主張選印者，最初發動於民元與余共事之高閻仙（步瀛）君，於其兼長京師圖書館時，就館藏之四庫全書實況，首倡選印其中孤本，分別最要次要兩類，依次景印，先選最要者一百七十七種。及東北籌印全書之際，奉省人士董衆以工本鉅大，徒耗物力，亦附議選印辦法，並舉全印三不可之理由；惟是選印種數主張不一。高氏僅舉最要一類，其後金息侯（梁）撰四庫全書孤本選目表，計首要二百四十一種，次要一百四十七種，合計三百八十八種，較高氏增二百一十一種。聞傅沅叔（增湘）亦有選目，為數不詳。及蔣慰堂（復璉）君奉命籌備中央圖書館，並由政府以文淵閣全書撥歸該館籌備處，據從實況調查，則堪稱孤本，或尚未流布之珍本者，多至七八百種。

本館對於景印全書既經兩度努力而受挫，及一二八劫後，慰堂以景印全書或其中珍本見商，余以今昔物力懸殊，決計改印珍本。初集為二百三十一種，頗近於金息侯之要目。遷臺以後，除一度重印初集外，今歲復印第二集一百四十種。明年續印第三集二百一十五種。三集都五百八十六種，距慰堂原稱之七八百種已甚接近。除初集外，二三兩集選目均由余與故宮博物院專家協同商定。

余於景印二集時所撰序文有如左之一段：

『初集』重版因有初版時繳交政府之百部，散在國外圖書館，中間並經某同業翻印零售，致銷售不如理想。二集以後，是否續印，尚在考慮之中，適政府有紀念開國六十年之計議，本館忝為出版業先導，責無旁貸，乃決計自民國六十年迄六十二年，繼續景印四庫珍本二三四集，每年一集；但期對國家文化稍有貢獻，盈虧在所不計。三年以後，珍本悉數流通，則本館縱無景印四庫全書之名，而有其實。』

今茲籌印之第三集，自民國六十一年一月開始發售預約，同年十二月以前分四次出版者，即為上述決計之一環。六十二年內第四集最後完成，余或可小休，或從事其他出版計劃矣。是為序。

中華民國建國六十年十二月五日